

附件

道歉聲明

道歉人利家毛刷有限公司、李家福、郭宮寶等人分別於民國(下同) 101 年 4 月 13 日、101 年 5 月 17 日、101 年 5 月 18 日及 101 年 5 月 21 日向臺灣屈臣氏有限公司、家福股份有限公司、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小北百貨有限公司陳稱永洪貿易有限公司侵害專利權等文字及內容，係屬不實，就此導致永洪貿易有限公司名譽受損，道歉人特以此聲明向永洪貿易有限公司致上最高歉意。

道歉人：利家毛刷有限公司

李家福

郭宮寶